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3
號5樓
聯絡人：蘇怡安
聯絡電話：(04)22502932
傳真：(04)22502903
電子郵件：sfaa0402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社家幼字第11406615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21050000J_1140661559_doc2_Attach1.pdf、
A21050000J_1140661559_doc2_Attach2.pdf、
A21050000J_1140661559_doc2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訂定11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「兒童及少年安全
維護與充權培力計畫」補助項目及基準及申請表，並自中
華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簡化行政作業，115年度「兒童及少年安全維護與充權培力計畫」，續由本署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並採統一審核方式辦理。補助重點項目包含（一）兒少事故傷害防制實施方案倡議活動；（二）建構培力女孩之友善環境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請鼓勵所轄相關社會福利團體，於115年6月30日前依旨揭補助項目及基準提具11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申請表，並請貴府（局）先行初審後彙送本署核辦。另請全國性、





省級立案之民間單位依上開期程向本署提出申請，惟申請地方性活動之補助計畫者，仍應由活動所在地直轄市政府社會局、縣（市）政府核轉。

三、本案計畫申請應備文件含申請表、詳細計畫書外，並請依「衛生福利部審查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處理原則」、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」等規定，併附相關附件。

四、本案經費之撥付、支用、核銷報結等事宜，依前開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檢附旨揭補助項目及基準及申請表各1份；公益彩券回饋金成效報告等相關表件可至本署網站下載（路徑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網站－政府資訊公開專區－社福、公彩及長照服務發展基金獎（補）助專區－公益彩券回饋金專區－申請表件）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陳伯蕙，04-22502932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、台灣展翅協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、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、世界和平婦女會台灣總會、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兒童權益聯盟、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原聲教育協會、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照顧管理協會、財團法人為台灣而教教育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繼續前進原住民教育文化產業協會、台灣新生兒科醫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兒科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中華民國兒童燙傷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青年勞動九五聯盟



副本：

2026/01/02
11:48:20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